

中标候选人公示

投资项目代码	2412-440112-04-01-329118															
投资项目名称	凯得雪松智汇中心项目精装修工程（西地块）															
招标项目名称	凯得雪松智汇中心项目精装修工程（西地块）															
标段（包）名称	凯得雪松智汇中心项目精装修工程（西地块）															
公示名称	凯得雪松智汇中心项目精装修工程（西地块）中标候选人公示															
开标日期	2025.02.13															
评标情况	<p>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，一致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【不排序，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（除校验码外）大小排位】如下：</p> <table border="1"><thead><tr><th>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 (除校验码外)</th><th>投标单位名称</th><th>是否推荐为合格中标候选人进入 定标环节</th></tr></thead><tbody><tr><td>012D</td><td>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</td><td>是</td></tr><tr><td>75XR</td><td>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</td><td>是</td></tr><tr><td>230T</td><td>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</td><td>是</td></tr><tr><td>659E</td><td>广州珠江装修工程有限公司</td><td>是</td></tr></tbody></table>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 (除校验码外)	投标单位名称	是否推荐为合格中标候选人进入 定标环节	012D	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	是	75XR	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	是	230T	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是	659E	广州珠江装修工程有限公司	是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4位 (除校验码外)	投标单位名称	是否推荐为合格中标候选人进入 定标环节														
012D	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	是														
75XR	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	是														
230T	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是														
659E	广州珠江装修工程有限公司	是														



合格中标候选人名称	合格中标候选人代码	投标报价	质量承诺	工期（交货期）	合格中标候选人响应的资格条件	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	拟派项目负责人职业资格
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	91440101190435012D	21529833.33 元	按招标文件要求	按招标文件要求	资格情况：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情况：详见投标文件公开	尹波	职业资格：一级建造师/粤 1432019202001888 业绩：/
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	9144078371475375XR	21479882.66 元	合格	总工期暂定 240 日历天。具体开工日期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且在项目依法领取施工许可证后，项目施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。	资格情况：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情况：详见投标文件公开	任立广	职业资格：一级建造师/粤 1342015201720488 业绩：/
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91440101190511230T	21128109.52 元	按招标文件要求	按招标文件要求	资格情况：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情况：详见投标文件公开	许哲洪	职业资格：一级建造师/粤 1442016201737879 业绩：/
广州珠江装修工程有限公司	91440101190429659E	21577603.22 元	按招标文件要求	按招标文件要求	资格情况：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情况：详见投标文件公开	黄君臣	职业资格：一级建造师/粤 1442018201901949 业绩：/
异议受理部门	广州松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	联系地址		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1891 号 12 楼（星际云汇东 2 栋 12 楼）		
异议受理部门联系人	刘工		联系电话		020-31800372		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	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(广州市黄埔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)		联系电话		020-82112206		

广州市黄埔区水西路 30 号四楼		
联系地址	2025 年 02 月 18 日 00 时 00 分	2025 年 02 月 21 日 00 时 00 分
公示开始时间	公示结束时间	
法律法规规定和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	<p>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以及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</p>	
<p>说明：异议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</p>		

招标单位：广州松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日期：2025 年 02 月 17 日

